股票代码:002341 股票简称:新纶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4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完成过户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侯毅先生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被司法拍卖的 2,000,000 股公司股票已于近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司法拍卖过户情况

1、本次司法拍卖股份概述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2023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9)及《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侯毅先生持有的公司 2,000,000 股股票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 10 时至 2023 年 4 月 1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竞买人戴徐雅以最高应价竞得上述 2,000,000 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2、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侯毅先生上述被司法拍卖的 2,000,000 股股票已于近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侯毅先生本次股份变动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过户前		变动数量(股)	过户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侯毅	233,218,066	20.24%	-2,000,000	231,218,066	20.07%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侯毅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本次司法拍卖过户事项导致侯毅先生被动减持公司股份,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3-048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吕向阳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质押手续。本次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吕向阳	否	600,000	0.25%	0.02%	是	否	2023 年 5 月 11 日	2024 年 5 月 31 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经营需求
合计	-	600,000	-	0.02%	-	-	-	-	-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股")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吕向阳	239,228,620	8.22%	46,283,400	46,883,400	19.60%	1.61%	38,990,000	83.16%	140,431,465	73.01%
融捷投资控股(注 1)	155,149,602(注 2)	5.33%	10,820,215	10,820,215	6.97%	0.37%	0	0%	0	0%
合计	394,378,222	13.55%	57,103,615	57,703,615	-	1.98%	38,990,000	-	140,431,465	-

注 1: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 89.5%和 10.5%的股权,吕向阳先生与融捷投资控股为一致行动人;

注 2:融捷投资控股持股数量包含其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的股份。

三、其他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和融捷投资控股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股份质押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股票代码:688517 股票简称:金冠电气 公告编号:2023-031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河南辖区上市公司 2023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定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周四) 14:30-17:30 参加在全景网举办的"真诚沟通 传递价值"河南辖区上市公司 2023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出席本次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人员有: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贾娜女士、证券事务代表刘艳娜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88517 证券简称:金冠电气 公告编号:2023-032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5 月 31 日(星期三) 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图文展示+中小投资者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5 月 24 日(星期三) 至 05 月 30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zhengquanbu@nyjinguan.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5 月 31 日上午 09:00-10:00 举行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及 2023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5 月 31 日 上午 09:00-10: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樊崇先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贾娜女士

独立董事:吴希慧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5 月 31 日 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5 月 24 日(星期三) 至 05 月 30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zhengquanbu@nyjinguan.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377-63199188

邮箱:zhengquanbu@nyjingua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5389 证券简称:长龄液压 公告编号:2023-032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江阴市云亭街道云顾路 885 号长龄液压三楼大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8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2,207,140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02,207,140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0051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5.0051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董事长夏继发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戴正平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2,202,640	99.9955	4,500	0.0045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2,202,640	99.9955	4,500	0.0045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2,202,640	99.9955	4,500	0.004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2,202,640	99.9955	4,500	0.0045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2,202,640	99.9955	4,500	0.004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2,202,640	99.9955	4,500	0.0045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2,202,640	99.9955	4,500	0.0045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2,202,640	99.9955	4,500	0.0045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2,202,640	99.9955	4,500	0.0045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大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2,202,640	99.9955	4,500	0.0045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98,0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4,2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2,640	36.9747	4,500	63.0253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640	36.9747	4,500	63.0253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202,640	99.8930	4,500	0.1070	0	0.0000
7	《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4,202,640	99.8930	4,500	0.1070	0	0.0000
8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4,202,640	99.8930	4,500	0.1070	0	0.0000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4,202,640	99.8930	4,500	0.1070	0	0.0000
10	《关于续聘大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202,640	99.8930	4,500	0.1070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特别决议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律师:姚思静、沈超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3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301152 证券简称:天力锂能 公告编号:2023-043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五)14:00

2、召开地点: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新七街 1618 号

3、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4、召集人: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王瑞庆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39,311,05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21,982,307 股的 32.226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1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39,304,55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21,982,307 股的 32.221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6,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21,982,307 股的 0.0053%。

(二)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2,323,55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21,982,307 股的 1.904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2,317,05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21,982,307 股的 1.899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6,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21,982,307 股的 0.0053%。

(三) 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0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4%;反对 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0,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881%;反对 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11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0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4%;反对 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0,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881%;反对 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11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0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4%;反对 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0,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881%;反对 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11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04,6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7%;反对 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17,1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7246%;反对 6,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275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0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4%;反对 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0,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881%;反对 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11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42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3%;反对 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8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0,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881%;反对 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11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参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方股东王瑞庆(持有股份 22,880,000)、关联股东李雯(持有股份 12,000,000)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4,880,000 股,该等股份不计入本议案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39,30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4%;反对 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0,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881%;反对 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11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八)逐项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 8.0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0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4%;反对 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0,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881%;反对 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11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议案 8.0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0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4%;反对 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0,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881%;反对 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11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议案 8.0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0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4%;反对 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0,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881%;反对 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11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议案 8.0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0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4%;反对 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0,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881%;反对 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11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议案 8.0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0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4%;反对 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0,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881%;反对 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11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议案 8.0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11,0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3,5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议案 8.0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0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4%;反对 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0,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881%;反对 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11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议案 8.0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0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4%;反对 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0,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881%;反对 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11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议案 8.0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11,0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3,5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30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4%;反对 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20,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881%;反对 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11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张晓鹏、庄东红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3-028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公告方式发出。

1、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4 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内蒙古自治区托克托县新坪路 71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4、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东晓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8、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10 名, 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59,033,28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33.1914%。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6 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57,222,08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32.9593%;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 4 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811,2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0.2321%。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 4 人, 代表股数 1,811,200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2321%。

9、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257,453,280	1,580,000	0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99.3900%	0.6100%	0
表决结果	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257,453,280	1,580,000	0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99.3900%	0.6100%	0
表决结果	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257,453,280	1,580,000	0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99.3900%	0.6100%	0
表决结果	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257,453,280	1,580,000	0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99.3900%	0.6100%	0
表决结果	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257,453,280	1,580,000	0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99.3900%	0.6100%	0
表决结果	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257,453,280	1,580,000	0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99.3900%	0.6100%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票数	231,200	1,580,000	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12.7650%	87.2350%	0
表决结果	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257,453,280	1,580,000	0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99.3900%	0.6100%	0
表决结果	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